泰科协发〔2018〕19号

关于组织参加第30届“国际科学与和平周”全国

中小学生（江苏地区）“金钥匙”科技竞赛活动的通知

各市（区）教育局、科协 ，泰州医药高新区科技教育局，市直各中小学校：

为认真落实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科协《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意见》（苏教基〔2012〕36号）和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18年全省中小学生竞赛活动项目的通知》(苏教基〔2018〕2号)精神，深入实施青少年科学素质行动，着力培养中小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经研究，决定继续组织全市广大中小学生参加第30届“国际科学与和平周”全国中小学生（江苏地区）“金钥匙”科技竞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机构**

为切实做好竞赛活动的各项工作，成立泰州市“金钥匙”科技竞赛领导小组，组长由市教育局和市科协分管领导担任，市教育局、市科协职能处室负责人担任成员。办公室设在泰州市科协科普部，具体负责竞赛活动的组织实施。地址：泰州市永晖路18号（市环保局西附楼308室）；邮编：225300； 联系人：

陈智生、赵长友，联系电话：86839360、86899848；传真：86839365；电子信箱：jstzkx@126.com；网址: http://www.tzast.com。

**二、工作要求**

各市（区）教育、科协部门要将组织参加科技竞赛活动列入重要的议事日程，作为实施素质教育、提高中小学生科学素质的重要载体，切实加强领导，密切配合，落实责任，在遵循学校和学生自愿参加原则的基础上，认真规范地组织和动员所在地区广大中小学生参加第30届“国际科学与和平周”全国中小学生（江苏地区）“金钥匙”科技竞赛活动。

**三、组织办法**

1．活动安排：详见《泰州市2018年“金钥匙”科技竞赛活动实施方案》。

2．参赛办法：海陵区、高港区、泰州医药高新区和市直各学校将参赛人数统一报送市竞赛领导小组办公室。靖江、泰兴、姜堰、兴化将参赛人数汇总后，报市竞赛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3．本次竞赛活动设个人竞赛和团体比赛。各市（区）、各学校要按照竞赛活动方案的安排，认真组织学生参加初赛、决赛和团体赛。各市（区）要力争取得参加省级团体比赛资格，并在层层选拔的基础上，认真选拔选手组队参加省级团体比赛。

**四、奖项设置**

根据省竞赛组委会安排，分别设立个人特等奖和一、二等奖若干；优秀青少年科技校长奖若干；优秀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奖若干；青少年科技教育先进学校和先进个人若干；参加团体比赛的学校和队员由省竞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

附件：

1． 2018年泰州市 “金钥匙”科技竞赛活动实施方案

2．2018年全省中小学生竞赛活动项目

泰州市教育局 泰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18年3月16日

抄送：江苏省教育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

江苏省“金钥匙”科技竞赛组委会办公室；

各有关单位。

附件1

泰州市2018年“金钥匙”科技竞赛活动实施方案

 一、组织参赛

 1．由省教育厅、省文明办、省科协、省科技厅立项主办，《科学大众》杂志社承办的“国际科学与和平周”全国中小学生<江苏地区>金钥匙科技竞赛活动，是面向青少年、服务于素质教育的综合性科普活动。本次竞赛的个人竞赛，以先阅读科普读物，后答题的方式进行。

2．组织工作按原有渠道进行，参赛人数由各地各学校统计汇总后，上报市领导小组办公室。《金钥匙》竞赛以2018年第6期《科学大众》金钥匙竞赛专辑为主要载体。2018年“金钥匙”竞赛专辑分版印刷，报名时须分别统计小学、初中、高中参赛人数；

3．报名截止日期为2018年4月30日。所有参赛选手需在网上（或手机客户端）填报组织信息。信息的填报方式将于2018年4月15日前在网站（[www.kxdz.com](http://www.kxdz.com/?f=detail&id=3064)）上公布。

4．根据省物价局发文（苏价工函[2000]20号）批准，2017第6期《科学大众》“金钥匙”竞赛专辑每本工本费8元。**参赛工本费和杂志订阅费用请统一汇款至《科学大众》杂志社：账号：10102001040211711；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南京玄武支行。**

5．为了提高参赛质量和水平，各参赛学校可以通过多种形式动员学生自愿征订《科学大众》或学校为班级征订1-2本《科学大众》常年杂志（96/年.份），以便做好参赛辅导和培训。

二、下发材料

2018年第6期《科学大众》“金钥匙”专辑（含初赛试卷）于5月下旬由省竞赛委办公室负责下发至各参赛学校。

三、个人竞赛

 1．竞赛分初赛（开卷考试）和决赛（闭卷考试）两场进行。

 2．初赛赛题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为必答题，题型为知识题、综合应用题、发散思维题、奇思妙想题、科技英语题和作文题。第二部分为附加题（暑期内完成）相交，题型为动手实践和研究性学习等。命题范围源自2017年第7期至2018年第6期《科学大众》、身边科学和近期国内外重大科技新闻，初赛试题在2018年第6期《科学大众》金钥匙专辑中（试题复印无效）。

3．决赛：参加决赛的选手从初赛成绩优秀者中选拔，人数原则上按参赛总人数的30‰确定。题型为知识题、综合应用题、发散思维题、奇思妙想题、研究性学习题和科技英语题。考试和阅卷等组织工作由市和各市(区)统一安排。并根据省组委会办公室提供的个人初赛、决赛试题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分别组织阅卷。

 4．本届竞赛分高中组、初中组、小学高年级组和中年级组进行。

 5．初赛时间为5-8月，由各参赛学校组织学生利用假期完成；决赛由市竞赛办公室统一组织实施，决赛时间为9月22日9：00～10：30（高中90分钟），9：00～10：30（初中90分钟），9：00～10：00（小学60分钟），请各地严格按规定时间组织考试，确保赛题不外泄，如出现赛题泄露对竞赛造成恶劣影响的情况，将依纪依法追究责任。

 6．小学六年级、初三毕业生参赛试卷，由原所在学校收回组织阅卷。

四、团体比赛

1．省团体赛定于11月进行，具体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2．省团体赛形式及内容：赛题涉及科学素养、演示观察、探究实践、动手操作、科学联想、创新设计、辩论对抗等，同时还将组织参赛选手进行才艺表演。

3．省团体赛要求：团体赛将邀请省领导出席表彰仪式，同时全程进行电视录像，要求参赛选手统一着装，一切行动服从组委会安排。

五、奖项设置

1．设省级个人特等奖（0.6‰）、一等奖（1.8‰）、二等奖若干（3.6‰），依据个人决赛（闭卷考试）成绩评出。获奖名单（含得分情况）加盖公章逐级上报，由市初审后报省组委会办公室审批备案。

2．设优秀青少年科技教育校长奖、优秀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奖、青少年科技教育先进学校（集体）奖若干，获奖名单加盖公章逐级上报，由市初审后报省组委会办公室审批备案。

3．设青少年科技教育先进单位、个人奖若干。获奖名单加盖公章逐级上报，由市初审后报省组委会办公室审批发给证书。

4．由省组委会办公室审批同意后签发获奖证书。

六、省级“金钥匙”科技竞赛系列活动

1. 校园之间智力竞技活动

活动时间：4-8月

2. 金钥匙儿童科学创想画活动（小学低年级）

活动时间：6-12月

3. 金钥匙仿生机器人创意活动

活动时间：7-10月

4. 初中CESL活动

活动时间：1-6月

5. 中小学科技活动教练员培训

附件2

2018年度全省中小学生竞赛活动项目

1．第三十届中小学生“金钥匙”科技竞赛

主办：省科协、省文明办、省科技厅

2．第十八届青少年电子技师认定活动

主办：省科协

3．第二十五届青少年科技模型竞赛

主办：省科协

4．第二十三届珠算式心算能力比赛

主办：省珠算协会、省中小学教研室

5．2018年领航杯青少年网络信息安全知识竞赛

主办：省电教馆

6．第十七届“中学生与社会”作文大赛

主办：省教育学会中学语文专业委员会、省中小学教研室

7．第十八届中学生作文大赛

主办：江苏教育报刊总社

8．第十七届领航杯中学生英语口语电视比赛

主办：省电教馆

9．第十二届中小学生硬笔（软笔）书法展示赛

主办：省教育学会书法专业委员会

10．第十二届中小学生诗歌竞赛

主办：省教育学会校园文学专业委员会